



精科环境  
Precise Environment



201819123113

# 检测 报告

报告编号: JKBG230614-001

委托单位: 梅州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

样品类型: 废水、废气

监测类别: 委托监测

报告日期: 2023年06月14日

广东精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

检测检验专用章

## 报告说明

1. 本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及计量认证章无效；
2. 本报告页码齐全有效；
3. 本报告仅对采样/送样样品的检测结果负责，报告中执行标准委托方提供；
4. 本报告无编制人、审核人、签发人亲笔签名无效；
5. 本报告不允许用铅笔、圆珠笔填写，不得涂改、增删；
6. 本报告未经本公司书面许可，不得部分复印、转借、转录、备份；
7. 本报告未经本公司书面许可，不得作为商品广告使用；
8. 若对本报告有异议，请于收到本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，逾期不申请的，视为认可检测报告的声明。对于性能不稳定、不易留样的样品，恕不受理复检；
9. 本报告内容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。

### 本机构通讯资料

---

地址：广东省梅州市梅江区西阳镇莆蔚村梅子坝省道 S223 路旁  
邮政编码：514768  
电话：0753-2180919  
传真：0753-2180919

## 一、基本信息

样品类型	废水、废气
样品状态	医疗废水排放口：无色、有气味、无浮油； 废气：完好；
样品来源	采样
采样日期	2023.06.08
检测日期	2023.06.08-2023.06.14
采样地点	梅州市梅江区三角镇华南大道 138 号
采样人员	郑筱民、林金锴
接样人员	张彩红
检测人员	郑俊、蓝晓亮、赖湘莲、李荣江、陈梦华、房添秀、黄振兴、张彩红、赖艳丹、陈宣发、袁晓青、刘合凤、罗强
备注	仅对本次采样分析结果负责

## 二、检测内容

项目类型	检测项目	采样位置	采样时间和频次	分析完成截止日期
废水	pH、色度、化学需氧量、五日生化需氧量、阴离子表面活性剂、悬浮物、氨氮、石油类、动植物油、挥发酚、总氰化物、总氯、总铅、粪大肠菌群	医疗废水排放口	2023.06.08 1天/次×1天	2023.06.14
废气	氨、硫化氢、臭气浓度、氯气、甲烷	无组织废气上风向 1#参照点		
		无组织废气下风向 2#监测点		
		无组织废气下风向 3#监测点		
		无组织废气下风向 4#监测点		

本页以下空白

### 三、检测结果

#### 1、废水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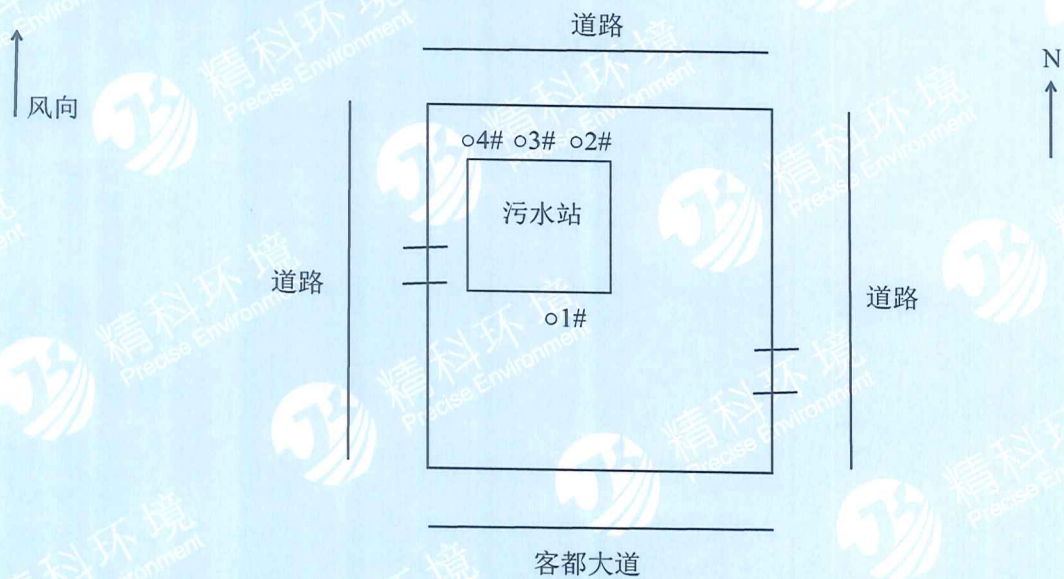
采样点位	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评价标准限值	单位
医疗废水排放口 2023.06.08	pH	6.88	6~9	无量纲
	色度	2	—	倍
	化学需氧量	42	250	mg/L
	五日生化需氧量	10.5	100	mg/L
	氨氮	9.33	—	mg/L
	阴离子表面活性剂	ND	10	mg/L
	悬浮物	32	60	mg/L
	石油类	0.45	20	mg/L
	动植物油	0.33	20	mg/L
	挥发酚	ND	1.0	mg/L
	总氰化物	ND	0.5	mg/L
	总氯	0.12	—	mg/L
	总铅	ND	1.0	mg/L
	粪大肠菌群	2.4×10 <sup>3</sup>	5000	MPN/L
备注	1. “—”表示无此监测项目的标准限值； 2. “ND”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检出限； 3. 评价标准参照《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 18466-2005）表2中预处理标准限值。			

#### 2、无组织废气

检测点位	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评价标准限值	单位
无组织废气上风向 1#参照点 2023.06.08	氨	ND	1.0	mg/m <sup>3</sup>
	硫化氢	ND	0.03	mg/m <sup>3</sup>
	臭气浓度	<10	10	无量纲
	氯气	ND	0.1	mg/m <sup>3</sup>
	甲烷	0.00023	1	%
	氨	ND	1.0	mg/m <sup>3</sup>

无组织废气下风向 2#监测点 2023.06.08	硫化氢	ND	0.03	mg/m <sup>3</sup>
	臭气浓度	<10	10	无量纲
	氯气	ND	0.1	mg/m <sup>3</sup>
	甲烷	0.00026	1	%
无组织废气下风向 3#监测点 2023.06.08	氨	ND	1.0	mg/m <sup>3</sup>
	硫化氢	ND	0.03	mg/m <sup>3</sup>
	臭气浓度	<10	10	无量纲
	氯气	ND	0.1	mg/m <sup>3</sup>
	甲烷	0.00025	1	%
无组织废气下风向 4#监测点 2023.06.08	氨	ND	1.0	mg/m <sup>3</sup>
	硫化氢	ND	0.03	mg/m <sup>3</sup>
	臭气浓度	<10	10	无量纲
	氯气	ND	0.1	mg/m <sup>3</sup>
	甲烷	0.00024	1	%
备注	1.检测条件：多云，风速：1.5m/s，风向：南风； 2.“ND”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检出限； 3.评价标准参照《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 18466-2005）表 3 中的标准限值。			

附：监测点位示意图，○为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。



### 3、环境空气质量参数

监测时间	环境空气质量参数					
	环境温度 (°C)	环境气压 (kPa)	风速 (m/s)	湿度 (%)	风向	天气情况
2023.06.08	31.7	100.05	1.5	58	南风	多云

附图：现场采样照片



医疗废水排放口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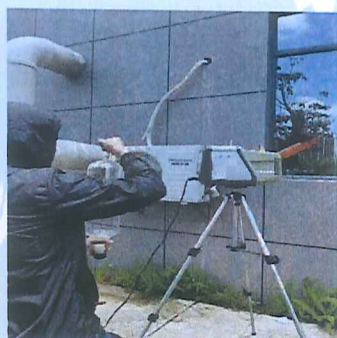
无组织废气上风向 1#参照点



无组织废气下风向 2#监测点



无组织废气下风向 3#监测点



无组织废气下风向 4#监测点

### 四、检测方法、使用仪器、检出限

检测项目	检测方法	使用仪器	检出限
废水	pH	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(第四版增补版)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2002 年便携式 pH 计法 (B) 3.1.6 (2)	便携式 pH 计 PHB-4 型 /
	色度	水质 色度的测定 稀释倍数法 HJ1182-2021	/ 2 倍
	化学需氧量	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-2017	滴定管 4mg/L
	五日生化需氧量	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505-2009	溶解氧仪 JPSJ-605 0.5mg/L
	氨氮	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-2009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5200PC 0.025 mg/L



检测项目	检测方法	使用仪器	检出限	
阴离子表面活性剂	水质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测定 亚甲蓝分光光度法 GB/T 7494-1987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5200PC	0.05mg/L	
悬浮物	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/T11901-1989	万分之一天平 ATX224	4mg/L	
石油类	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-2018 代替 HJ 637-2012	红外分光测油仪 GH-800	0.06mg/L	
动植物油				
挥发酚	水质 挥发酚的测定 4-氨基安替比林分光光度法 HJ 503-2009	可见分光光度计 V-5000	0.0003 mg/L	
总氰化物	水质 氰化物的测定 容量法和分光光度法 HJ 484-2009	可见分光光度计 V-5000	0.004mg/L	
总氯	水质 游离氯和总氯的测定 N,N-二乙基-1,4-苯二胺分光光度法 HJ 586-2010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5200PC	0.03mg/L	
总铅	水质 铜、铅、锌、镉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/T 7475-1987	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AA-6880	0.05 mg/L	
粪大肠菌群	水质 总大肠菌群和粪大肠菌群的测定 纸片快速法 HJ755-2015	隔水式恒温培养箱 GSP-9050MBE	20MPN/L	
废气	氨	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-2009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5200PC	0.01mg/m <sup>3</sup>
	硫化氢	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（第四版增补版）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2003 年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(B) 3.1.11(2)	可见分光光度计 V-5000	0.001mg/m <sup>3</sup>
	臭气浓度	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HJ1262-2022	/	10（无量纲）
	氯气	固定污染源排气中氯气的测定 甲基橙分光光度法 HJ/T30-1999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5200PC	0.03mg/m <sup>3</sup>
	甲烷	环境空气 总烃、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-气相色谱法 HJ 604-2017 代替 HJ 604-2011	气相色谱仪 9790II	0.06mg/m <sup>3</sup>

编制: 李凤青

审核: 魏福丹

签发: 张明

签发时间: 2023.06.14

\*\*\*\*\*报告结束\*\*\*\*\*